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以下统称“报告期内”），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利益；对公司主要的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现将本年度监事会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均出席了监事会本年度所召开的 4 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审议通过的议案
1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23 日	1、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与大连冰山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之间日常关联交易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与常州泽凯发动机零部件有限公司/常州市联谊特种不锈钢管有限公司之间日常关联交易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2 日	1、审议《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审议《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年8月24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4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年10月23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相关事项的监督检查意见

（一）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和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检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依法运营，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三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履责，忠诚勤勉，不存在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检查了公司财务制度和财务运作情况，审核了董事会提交的年度财务报告及其它文件。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会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客观、真实、公正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监事会同意其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三）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四）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严格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允、合理的原则，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和逾期担保情形，亦不存在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情况。

（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履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有关规定和要求，并按照该制度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及时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名单，未发生内幕交易，有效地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三、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25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自身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2025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计划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一）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运作，定期召开会议，进一步规范和完善监事会的日常工作。重点监督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继续强化落实监督职能，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

（二）强化公司财务情况检查。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

（三）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情况，防止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行为发生。

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